

## 成都大宏立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三届监事第十二次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成都大宏立机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21 年 4 月 8 日（星期四）以现场表决的方式于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益州大道北段 777 号中航国际交流中心 B 座 24 楼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3 月 29 日以电话、邮件等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兵先生召集并主持，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监事对本次会议需审议的议案进行了充分讨论，并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监事会 2020 年度工作报告》；

公司监事会主席王兵先生就 2020 年度监事会各项工作开展情况向监事会作了汇报，并将在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汇报。

具体内容详见 2021 年 4 月 9 日登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监事会 2020 年度工作报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议案获得通过。

2、审议通过《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为 60,680.76 万元,对比去年同期上升 14.88%,实现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6,494.04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 2021 年 4 月 9 日登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 3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 2021 年 4 月 9 日登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 3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财政部于 2017 年 7 月发布《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 号),根据上述文件的要求,公司对会计政策予以相应变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属于国家统一的会计政策变更,对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影响比例未超过 50%且对最近一期经审计所有者权益的影响比例未超过 50%。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变更后的会计政策更能准确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监事一致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具体内容详见 2021 年 4 月 9 日登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 3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议案获得通过。

5、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公司拟以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95,68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2.04 元人民币（含税），共计派发现金 19,518,720.00 元人民币（含税），本次利润分配不送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具体内容详见 2021 年 4 月 9 日登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议案获得通过。

6、审议通过《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 2021 年 4 月 9 日登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议案获得通过。

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计提 2020 年度坏账金额的议案》；

通过对公司资产清查，公司认为部分资产存在一定的减值损失迹象，2020 年末，公司对各类存货、应收款项等资产进行了清查，对各类存货的可变现值、应收款项的回收可能性进行了充分地分析和评估，认为部分资产存在一定的减值损失迹象，经审核，对已有依据表明无法收回的两笔坏账资产建议进行核销，共计 8,770.00 元。

本议案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议案获得通过。

8、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事项预计情况的议案》；

经核查，2020 年度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所有股东利益的行为。2021 年度公司预计发生的关联交易为公司正常经营发展所必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 2021 年 4 月 9 日登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事项预计情况的公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9、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拟续聘任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从业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其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审计准则，勤勉尽责、较好地履行了双方签订的相关合同所约定的责任和义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能公正、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本议案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0、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 2021 年 4 月 9 日登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专项报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1、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分配预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 2021 年 4 月 9 日登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 2021 年度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本议案全体监事回避表决。

本议案直接提交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2、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为提高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同意公司在确保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

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5,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开展现金管理，预计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中低风险的理财产品，资金可在审议期限及述额度内滚动使用。

监事会认为，公司及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相关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

具体内容详见 2021 年 4 月 9 日登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议案获得通过。

13、审议通过《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 2021 年 4 月 9 日登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2020 年度审计报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议案获得通过。

14、审议通过《关于向客户提供质押担保的议案》；

为进一步促进公司业务的开展，公司拟对客户五莲永英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拟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邑支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123 万元的银行贷款提供保证金质押担保；公司拟对客户青岛钢垚新材料有限公司拟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邑支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114 万元的银行贷款提供保证金质押担保；公司拟对客户定南县锦发石料有限公司拟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邑支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204 万元的银行贷款提供保证金质押担保。

监事会认为，公司对信誉良好且具备银行贷款条件的客户提供买方信贷担保，能够有效拓宽产品销售渠道，挖掘客户资源。公司通过要求客户提供反担保措施将担保风险控制在较低水平，五莲永英、青岛钢垚、定南锦发目前处于正常经营状态，风险总体可控，提供上述担保对公司的财产状况、经营成果不会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该担保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其决策程序合法、有效，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

务发展造成不良影响。监事会一致同意上述担保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 2021 年 4 月 9 日登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向客户提供质押担保的公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议案获得通过。

1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 2021 年 4 月 9 日登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2020 年年度报告》、《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

1、成都大宏立机器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成都大宏立机器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4 月 9 日